

公告编号：2017-027

证券代码：837645

证券简称：应达利

主办券商：信达证券

应达利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应达利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成立于1995年03月22日，于2016年06月1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纳入非上市公司监管，股票简称：应达利，股票代码：837645。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于2016年2月22日签订《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聘请中信证券担任公司的主办券商。

公司自挂牌以来，不断完善治理机制，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依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公司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有限责任公司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披露信息。自中信证券担任主办券商以来，秉承勤勉尽责的原则，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指导公司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管理制度，对公司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严格把控、审慎核查，以其专业的服务和丰富的经验，为公司的规范动作、信息披露合规等提供了各种指导，依照

相关规定及合同履行了持续督导义务。公司对中信证券担任主办券商期间给予公司的支持深表感谢。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与中信证券充分沟通、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6 日与中信证券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书》，并于 2017 年 10 月 16 日与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上述协议均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7 年 10 月 25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就公司更换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出具了无异议函，前述协议于当日生效。自 2017 年 10 月 25 日，由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公司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任何风险和影响。

特此公告

应达利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0 月 27 日